

#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1日，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本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一一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中的相关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位于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一路以南、湖州路以西（东经118°44'9.600"，北纬37°27'25.200"），厂区占地面积232937.1平方米。项目总投资2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6万元，占总投资的1.33%。依托原有厂房进行技术改造，不新征用地，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环氧树脂、酸酐固化剂、酸酐增韧剂、胺类固化剂、胺类增韧剂、流平剂、氯化铵等，本项目在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制品项目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项目主要新引进8条国际先进水平的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高压管道生产线，替代原有设备，生产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高压管道，主要工艺为配料-缠绕-固化-脱模-切磨-螺纹-管箍-水压试验、打包入库。项目建设，将提高公司机械化和自动化程度，降低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项目建成后，新增年产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高压管道900km的能力。本次验收

范围为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达标排放情况。

##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22年11月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鼎瀚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2月19日得到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审批服务部的预批复（审批文号：东开环预审[2022]09号），于2024年3月20日得到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审批服务部的批复（审批文号：东开管环审[2024]37号）。本项目于2024年4月10日开工建设，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时间为2024年10月24日，环保设施包括两级活性炭装置、降噪设施、危废暂存间等，在东营环境信息公开网进行了项目竣工公示（[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856.html](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856.html)），调试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至2025年1月24日并在东营环境信息公开网进行了项目调试公示（[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10.html](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10.html)），调试期间未完成验收工作，于2025年1月25日至2025年4月24日进行第二次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并在东营环境信息公开网进行了项目调试公示（[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55.html](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55.html)），调试期间未完成验收工作，于2025年4月25日至2025年7月24日进行第三次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并在东营环境信息公开网进行了项目调试公示（[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36.html](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36.html)），调试期间未完成验收工作，于2025年7月25日至2025年10月24日进行第四次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并在东营环境信息公开网进行了项目调试公示（[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24.html](http://www.dongyinghuanjing.com/doc_29981924.html)）。目前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7月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

913705007582914469001U。企业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生产设施、治理设施、监测等管理。

2024年10月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鲁蒙检测有限公司对厂内进行了现场检查及验收监测。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结合监测结果并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项目总投资2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6万元，占总投资的1.3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达标排放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现场踏勘时，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与环评及环评批复相比，主要情况有：

- （1）本项目生产规模未发生变化；
- （2）本项目建设地点未发生变化，且防护距离内无新增敏感点；
- （3）本项目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

（4）本项目环保设施及排气筒数量及布置发生变化，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本项目处于臭氧不达标区，相应的污染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未增加，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环评中 1 条八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3 条六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内径 0.4m）排放；2 条八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2 条四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内径 0.4m）排放；实际生产过程中 3 条六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6（内径 0.89\*0.89m）排放；3 条八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1 条四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5（内径 0.89\*0.89m）排放，1 条四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内径 0.89\*0.89m）排放。

（5）本项目供热情况发生变化，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量未增加，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环评中本项目蒸汽由现有项目 2#车间锅炉提供，现有项目 2#车间锅炉（四用两备）采用低氮燃烧器后燃烧废气分别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36、DA037、DA038、DA041、DA042、DA043）高空排放，其中四用锅炉为 1 台 4t/h 燃气蒸汽锅炉，3 台 2t/h 燃气蒸汽锅炉，本项目供热依托现有，现有项目进行了技改，因此实际生产中本项目蒸汽由现有项目 2#车间锅炉提供，现有项目 2#车间锅炉（四用两备）采用低氮燃烧器后燃烧废气分别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7、DA008、DA009、DA010）高空排放，其中四用锅炉为 2 台 4t/h 燃气蒸汽锅炉，2 台 2t/h 燃气蒸汽锅炉。

综上，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防治污染的措施的变化无重大变动，因此可纳入本次验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 废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进入雨水管网。本次技改项目锅炉用水部分蒸发损耗，切磨用水除损耗外其余全部进入水磨粉尘，外卖处理；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定期排污水。项目锅炉蒸汽冷凝水全部回用于锅炉，生产废水为锅炉定期排污水，锅炉排污系数取5%，则锅炉排污水量为150.35m<sup>3</sup>/a，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营首创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最终达标排放至东营河。

#### 2. 废气

本项目3条六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6（内径0.89\*0.89m）排放；3条八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1条四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5（内径0.89\*0.89m）排放，1条四轴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产生的注胶、浸润、固化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2（内径0.89\*0.89m）排放，切磨设备上方设有围挡，切磨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在车间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本项目蒸汽由现有项目2#车间锅炉提供，现有

项目 2#车间锅炉（四用两备）采用低氮燃烧器后燃烧废气分别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7、DA008、DA009、DA010）高空排放。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微机控制高压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生产线、引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声源 65~90dB（A）。为了降低本项目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企业拟采取以下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1）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噪声级较高的设备上加装消音、隔音装置；（2）注意隔震、防震、防冲击。注意改善气体输送状况，减少气体动力噪声；（3）厂区合理布局，噪声源尽量远离办公区。对噪声大的建筑物单独布置，与其他建筑物间距适当加大，以降低噪声的影响。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水磨粉尘、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含油抹布手套、废胶块等，其中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含油抹布手套属于危险废物，水磨粉尘、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胶块属于一般固废。本项目水磨粉尘、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胶块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废原料桶（HW49，900-041-49）、废活性炭（HW49，900-039-49）、废润滑油（HW08，900-217-08）、废润滑油桶（HW08，900-249-08）、含油抹布手套（HW49，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综上，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

##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VOCs最大浓度为0.334mg/m<sup>3</sup>、1.18mg/m<sup>3</sup>，无组织VOCs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

业》（DB37/2801.7—2019）表2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VOCs 2.0mg/m<sup>3</sup>），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sup>3</sup>）；验收监测期间，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2#车间锅炉房南1排气筒DA007有组织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林格曼黑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未检出、58mg/m<sup>3</sup>、2.4mg/m<sup>3</sup>、<1级，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SO<sub>2</sub> 50mg/m<sup>3</sup>、NO<sub>x</sub> 100mg/m<sup>3</sup>、烟尘1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I级）；2#车间锅炉房南2排气筒DA008有组织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林格曼黑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未检出、73mg/m<sup>3</sup>、2.7mg/m<sup>3</sup>、<1级，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SO<sub>2</sub> 50mg/m<sup>3</sup>、NO<sub>x</sub> 100mg/m<sup>3</sup>、烟尘1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I级）；2#车间锅炉房南3排气筒DA009有组织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林格曼黑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未检出、77mg/m<sup>3</sup>、2.9mg/m<sup>3</sup>、<1级，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SO<sub>2</sub> 50mg/m<sup>3</sup>、NO<sub>x</sub> 100mg/m<sup>3</sup>、烟尘1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I级）；2#车间锅炉房南4排气筒DA010有组织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林格曼黑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未检出、79mg/m<sup>3</sup>、2.9mg/m<sup>3</sup>、<1级，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SO<sub>2</sub> 50mg/m<sup>3</sup>、NO<sub>x</sub> 100mg/m<sup>3</sup>、烟尘10mg/m<sup>3</sup>、林格曼黑度I级）；2#车间南2排气筒DA002有组织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6.46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0.145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II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要求（浓度限值20mg/m<sup>3</sup>，速率限制3kg/h）；2#车

间南5排气筒DA005有组织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7.33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0.112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II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要求(浓度限值20mg/m<sup>3</sup>，速率限制3kg/h)；2#车间南6排气筒DA006有组织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7.0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0.162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II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要求(浓度限值20mg/m<sup>3</sup>，速率限制3kg/h)。

##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污水总排口DW001 pH值在7.1~7.6之间，CODCr、氨氮、总磷、总氮、BOD<sub>5</sub>、SS、全盐量最大浓度分别为140mg/L、7.44mg/L、1.11mg/L、17.2mg/L、36.4mg/L、43mg/L、1517mg/L；CODCr、氨氮、总磷、总氮、BOD<sub>5</sub>、SS、全盐量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29.5mg/L、7.01mg/L、1.00mg/L、15.89mg/L、33.625mg/L、36.125mg/L、1431.375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东营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昼间噪声最高值58.7dB(A)，夜间噪声最高值为48.6dB(A)。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水磨粉尘、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含油抹布手套、废胶块等，

其中废原料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含油抹布手套属于危险废物，水磨粉尘、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胶块属于一般固废。本项目水磨粉尘、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胶块集中收集后外卖处理。废原料桶（HW49，900-041-49）、废活性炭（HW49，900-039-49）、废润滑油（HW08，900-217-08）、废润滑油桶（HW08，900-249-08）、含油抹布手套（HW49，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综上，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情况，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遵守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等资料齐全，项目全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认为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管理要求

1、项目完成自行验收之后5日内需进行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20天。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2、验收报告报送环保部门备案时应同时报送验收报告公示情况说明及验收整改说明。

3、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4、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并定期开展例行监测，及时对环境信息进行公开。

### 七、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验收人员信息具体见附表 1。

附表 1：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管道生产线技术提升项目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杨英伟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315062347	杨英伟
专家	栾德海	山东省东营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3705466561	栾德海
专家	宋菁	东营市生态环境服务中心	高工	18554608216	宋菁
检测单位	陈超	山东鲁蒙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负责人	15552781993	陈超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